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深圳映君服装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色纺纱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过去 12 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及其金额

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17 年度实际发生额（单位：万元）	预计 2018 年度发生额（单位：万元）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深圳映君服装科技有限公司	1.96	10

2018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深圳映君服装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色纺纱产品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本公司向关联方深圳映君服装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色纺纱产品，2018 年度累计不超过 10 万元。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映君服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映君”）于 2018 年度向本公司采购色纺纱产品累计金额不超过 10 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关联交易。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 3000 万元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深圳映君系本公司副董事长杨卫国先生儿子杨耀斌先生在深圳设立的全资

子公司。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关联方名称：深圳映君服装科技有限公司
- 2、企业性质：外商投资企业
- 3、注册地：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 4、法定代表人：杨耀斌
- 5、注册资本：200 万美元
- 6、主营业务：服装、鞋帽、皮革制品、羽绒制品、箱包、玩具、饰品的销售；服装面料的技术开发与技术咨询；服装设计等
- 7、主要股东：杨耀斌 100%控股公司
- 8、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深圳映君未经审计总资产 276.87 万元，净资产 373.03 万元，2017 年度营业收入为 67.35 万元、净利润为-75.36 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方深圳映君于 2018 年度向上市公司采购色纺纱产品累计金额不超过 10 万元。

（二）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合理原则，定价与其他非关联方交易定价相同。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销售色纺纱产品是本公司正常的业务活动，本次关联交易价格按照交易当时的市场价格确定，价格公允，且交易金额较小，不会在业务上形成依赖，对本公司亦不会造成其他不利影响。

五、公司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深圳映君服装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色纺纱产品的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了审议，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销售色纺纱产品是本公司正常的业务活动，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合理原则，定价原则公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向深圳映君服装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色纺纱产品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已就本次交易内容向公司独立董事取得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我们认为：销售色纺纱产品是本公司正常的业务活动，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合理原则，定价原则公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对本次关联交易予以认可。本次与关联方深圳映君服装科技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杨卫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杨卫新先生作回避表决。

七、公司监事会意见

销售色纺纱是公司正常的经营业务，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合理原则，依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定价原则公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 1、百隆东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百隆东方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百隆东方向深圳映君服装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色纺纱产品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 4、百隆东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5日